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: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
162號

聯絡人: 常紹如 電話: 02-77491773

電子信箱: t22028@ntnu.edu.tw

受文者: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:師大英語字第110105643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(1101056432-0-0.pdf)

主旨:本校英語學系辦理111年度「公共論壇型辯論教師指導與 評判教學工作坊」,敬請轉知貴校師生鼓勵參與,請查 照。

W.X.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1548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全國高中英語辯論比賽於111年度賽制正式引進公共論 壇型辯論,為使帶隊教師及賽事評審具有該賽制之相關專 業知能,由本校英語學系籌畫針對新手公共論壇型辯論教 師的指導與評判教學工作坊,並聘請學術交流基金會之兩 位美籍英語辯論教練擔任講師。
- 三、參加對象:全臺有計畫推動英語辯論教育之公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,每校以2位英語教師為限,本場人數上限為90人。錄取名單將於111年1月10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計畫官網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ctndebate/),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者,屆時若報名人



數眾多,將以111年度有意願帶隊參與全國高中英語辯論比 賽之指導教師與賽事評審優先錄取。

- 四、活動報名資訊:本活動將於111年1月16日(星期日) 8:50至 16:10於線上以Google Meet舉行,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1年 1月7日(星期五)23:59止,請於線上填妥報名資料(報名連結:https://shorturl.at/iAP49)。活動連結及課程詳細資訊將於報名截止後連同錄取通知寄出。
- 五、研習時數及證明:全程參與工作坊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, 並發予電子研習證明。教師研習時數將於活動結束後匯入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- 六、相關活動實施計畫及活動流程請參閱附件,惠請各校廣為 宣傳,鼓勵教師參加本活動。
- 七、若有相關問題請來電(02)7749-1773或來信計畫信箱 ctndebate@gmail.com。最新消息將更新於本計畫官網 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ctndebate/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:本校文學院英語學系 1

型:在接径

校長 吳正己

